

证券代码：834765

证券简称：美之高

公告编号：2024-005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华侨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2023年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报告期内包括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公司发展策略、公司运营管理、公司内部治理及人才建设、

财务资金运作及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并对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管理工作进行部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规划，同时现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陈燕》（公告编号：2024-009）、《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林运发》（公告编号：2024-008）、《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王承志》（公告编号：2024-010）、《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唐魁已离任》（公告编号：2024-011）、《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胡昌生已离任》（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拟定《2023 年年度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3 年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的经营业绩，结合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财务部制定《2024 年年度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发展目标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因关联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4)、《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2024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华侨拟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华侨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支持，是为了更好的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补充公司及子公司营运资金，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黄华侨、蔡秀莹、黄佳茵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计划 2024 年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将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动产、动产抵押，知识产权、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货币资金质押、信用、保证等方式进行担保，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4-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四)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